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FLOWER KING ECO-ENGINEERING INC.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7 年 6 月

目录

大会议程	3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6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时间：2017年6月29日14:00

会议地点：江苏省丹阳市南二环路88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国强先生

大会议程

一、签到、宣布会议开始

- 1、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 2、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并介绍会议出席情况；
-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 4、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二、宣读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股东现场表决

- 1、针对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股东代表提问进行回答；
- 2、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
- 3、计票、监票。

四、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1、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2、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情况。

五、宣布决议和法律意见

- 1、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进行，提高会议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 1、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 2、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为在大会会务组登记的合法股东或股东代表。
- 3、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 4、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一般不超过3分钟，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 5、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做弃权处理。
- 6、本次股东大会共3个议案。
-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3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5 股。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发布《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截至 2017 年 5 月 26 日，上述转增、分红事项已实施完毕，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33,337.5 万股。现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为 33,337.5 万元，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1 日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如下变更：

原经营范围：

园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绿色装饰装潢；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花卉、苗木、盆景、房屋、场地租赁；园林机械批发、零售；提供蒸汽服务；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变更为：

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房屋、场地租赁；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转增、分红事项已经实施完毕，并根据经营和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督促上市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同时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的相关手续：

一、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

原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335 万元。

现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337.5 万元。

二、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原文：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园艺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养护；绿色装饰装潢；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水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花卉、苗木、盆景、房屋、场地租赁；园林机械批发、零售；提供蒸汽服务；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态景观的规划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市政公用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空气净化工程、河湖整治工程、堤防工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花卉苗木的种养植；房屋、场地租赁；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土壤修复，水环境生态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九条

原文：

第十九条 公司在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份总数为 13,335 万股，均为

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根据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

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3,337.5 万股，均为普通股。公司根据需要，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可以根据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设置其他种类的股份。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